

关于对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 112 号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5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针对保留意见段涉及事项，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1）保留意见涉及的 2011 至 2014 年期间 1663.33 万元三包索赔费用的明细情况，包括该费用发生的具体时间、涉及对象及相应金额，当时未确认相关费用的主要原因、是否还存在其他应确认未确认费用的情况。

（2）确定上述三包索赔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意见。

2、2015 年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11.56 万元，同比下降 385.19%，公司净利润连续三年下滑。请你公司结合报告期主要产品销量、价格走势、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的变化情况，具体分析本期较上年实现扭亏的原因，并选取同行业上市公司，分析销售净利率、毛利率、期间费用率等指标与同行业之

间的差异情况。

3、你公司 2015 年销售毛利率同比下降 6.45%，请公司结合产品价格、成本及产品构成、期间费用、非经常损益变化等情况，对比同行业公司，说明你公司当期销售毛利率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

4、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8.94%，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却同比增长 52.68% 和 37.66%，请详细披露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动不一致的原因，并请自查是否存在跨期确认费用的情况。

5、你公司 2012-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 5.88、2.76、2.47、2.12，应收账款周转次数连续下滑。请结合公司自身业务特点和应收账款信用政策说明：（1）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次数不断下降的原因；（2）请说明截止目前，应收账款的期后收回情况。

6、报告期内，你公司募投项目“年产汽车发动机气门 2,000 万支技术改造项目”已投资完毕，而该项目报告期内实现效益为 -1,517.59 万元，未能达到预计效益。请你公司结合市场容量、竞争情况、新客户开拓情况、合同签订情况等说明募投项目未达预期的原因及你公司拟采取的相关措施。

7、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你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因你公司与客户三包索赔的确认没有经双方确认的书面文件，难以判断三包索赔的归属期及完整性，认为你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但你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在报告期内你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方面均不存在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请

你公司说明与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出现重大差异的原因；请你公司对照本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第 7.1.5 条、7.1.6 条的要求，自查是否建立相应的风险评估体系，对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等进行持续监督，对可能出现的风险情形采取了相应措施；是否建立了公司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的管理政策，确保信息能够有效传递，确保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及时了解相关风险因素；请你公司说明针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是否遵循了应有的谨慎性原则。

8、你公司保荐机构新时代证券对上市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披露，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控制作用。请保荐机构说明作出上述判断的主要依据，在持续督导过程中是否对三包索赔等相关事项保持了应有的关注；保荐机构在出具相应专业意见时，是否对会计师出具的《内控鉴证报告》所涉及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如是，请自查《保荐工作报告书》中所披露的内容是否存在需补充说明的情况；请保荐机构说明出具上述专业意见是否遵循了应有的谨慎性原则。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6 年 5 月 2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我部，同时抄报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6年5月11日